

1985/77.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行政协调委员会联席会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七、五十八、六十三和六十四条；

还回顾其1976年5月14日第2008(LX)号和1984年7月26日第1984/61B号决议；

又回顾大会1977年12月20日第32/197号决议，特别是其中第2和第3段；

审议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行政协调委员会两主席关于这两个委员会第二十次联席会议的报告，⁶⁴

1. 注意到为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行政协调委员会第二十次联席会议的筹备及会议进行所作的努力，并强调有必要增强会议的作用；

2. 还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行政协调委员会两主席关于两委员会联席会议的报告，其中载有对于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在非洲救灾工作中的效率与协调情况以及对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问题所达成的结论及在这方面所表示的意见；

3. 强调有必要更严格地履行《联合国宪章》及联合国与各专门机构之间协定中规定的职责，同时铭记协调工作中所产生的问题以及迫切需要在联合国系统所有组织之间进行有效协调，包括联合国同各专门机构之间的协调；

4. 促请在联席会议中开展坦率和建设性的对话，以便具体解决组织间协调问题；为此，要求及早提交会议背景文件，以供仔细研读；要求文件应侧重各组织在组织间协调领域遇到的问题和在执行方面遇到的难题，并应注重行动；

5. 建议每次联席会议通常只选择一个项目作为讨论主题；所选项目应相当明确，其性质适于成员之间以背景文件中确定的问题为中心进行具体讨论；

⁶⁴ E/1985/112。

6. 呼吁会员国和行政协调委员会的成员派高级代表与会，以利联席会议取得最大效益；

7. 鉴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及联席会议上的讨论，建议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理事机构的工作中应更有系统地考虑到协调问题。

1985年7月26日

第52次全体会议

1985/78. 顾问服务的雇用和使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载于其第二十五届会议报告⁶中的关于 1986—1987 两年期方案概算的一般性结论和建议的有关部分，

申明顾问服务的使用已经过度而且不利于最有效地利用正式工作人员，

注意到有必要考虑到顾问的适当能力、学识和专门知识，

还注意到在雇用顾问时最好能有最广泛的地域基础，

确认迫切需要注意这些及其他与联合国雇用和使用顾问服务有关的问题并采取适当行动，

1. 请秘书长认真考虑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5 年第二届常会上会员国就此问题所表示的评论意见；

2. 还请秘书长继续向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提供充分的资料，说明某些任务为什么不能由现有正式工作人员完成；

⁶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届会议，补编第38号》(A/40/38)，第九章，A节。